

##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以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5 名，实际参会董事 5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 80 万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了《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以及独立董

事的独立意见详见 2018 年 1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惠州中京电子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的名称为准），有限合伙企业拟作为公司收购珠海亿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珠海元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购主体。有限合伙企业的具体情况以及相关安排以届时与相关方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设立、运行有限合伙企业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为有限合伙企业的相关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拟签订<投资协议书>及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8 日